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shi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0)

持續關連交易 與上海起跑營養之加工協議

於2022年7月1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雅士利(廣東)與上海起跑營養訂立加工協議，據此，雅士利(廣東)同意於加工協議的期限內不時向上海起跑營養提供營養起跑營養包的加工服務。

截至加工協議及本公告日期，達能亞洲擁有本公司的25.0%股權。達能SA擁有上海起跑營養約75.27%的間接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海起跑營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由於雅士利(廣東)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故訂立加工協議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有關加工協議於其期限內之上限總額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加工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加工協議

於2022年7月11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雅士利(廣東)與上海起跑營養訂立加工協議，據此，雅士利(廣東)同意於加工協議的期限內不時向上海起跑營養提供營養起跑營養包的加工服務。

加工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2年7月11日
訂約方	(1) 雅士利(廣東)(作為服務供應商) (2) 上海起跑營養(作為客戶)
期限	由加工協議日期起一年；雅士利(廣東)及上海起跑營養可透過訂立書面協議延長加工協議期限。
交易性質	雅士利(廣東)須根據訂約雙方協定之訂明品質標準為上海起跑營養提供營養起跑營養包的加工服務。雅士利(廣東)須負責按照經上海起跑營養書面確認的品質準則及規定，採購原材料、加工材料及包裝物料。
定價條款	上海起跑營養須向雅士利(廣東)支付加工費，作為雅士利(廣東)所提供加工服務的代價。加工費將參考一般行業標準、原材料成本、包裝成本及加工成本後按成本加成基準釐定。加工費可經雅士利(廣東)與上海起跑營養友好磋商後予以調整。
支付條款	雅士利(廣東)須於向上海起跑營養付運產品後就加工費向上海起跑營養提供發票。上海起跑營養須於接獲相關發票起計92個曆日內付款。

加工協議的價格及條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且給予上海起跑營養的價格及條款並不優於本公司自獨立第三方所獲得者。

過往交易金額

根據雅士利(廣東)及上海起跑營養日期為2021年6月8日的加工協議(「**2021年加工協議**」)，於2021年6月8日至2022年6月7日期間，雅士利(廣東)就營養起跑營養包向上海起跑營養提供加工服務。有關2021年加工協議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8日及2021年11月22日的公告。

2021年加工協議下於2021年6月8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所進行交易的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4百萬元(經審核)。2021年加工協議下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7日期間所進行交易的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0百萬元(未經審核)。

年度上限

於2022年7月1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加工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上限為人民幣2百萬元，而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7月10日期間，加工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上限為人民幣3百萬元。

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上海起跑營養就營養起跑營養包加工服務的預期需求後釐定。

有關本公司、雅士利(廣東)及上海起跑營養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乳製品及營養品製造及銷售。本公司經營以下業務範疇：(a)生產及銷售奶粉產品(包括在中國及海外開發、製造及銷售奶粉產品)；(b)其他奶粉產品(包括生產及銷售基粉)；(c)銷售沖調品(包括開發、製造及銷售豆奶粉、米粉及麥片類產品)；及(d)其他業務(主要包括銷售盈餘原材料以及受託加工業務)。

雅士利(廣東)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乳製品。

上海起跑營養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從事食品批發及提供支援服務。

加工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加工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為本集團產生收益並可讓本集團日後探索其他商機。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加工協議及本公告日期，達能亞洲擁有本公司的25.0%股權。達能SA擁有上海起跑營養約75.27%的間接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海起跑營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由於雅士利(廣東)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故訂立加工協議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有關加工協議於其期限內之上限總額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加工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秦鵬先生及顧培基(又名Philip Gu)先生)認為，加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加工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加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秦鵬先生及顧培基(又名Philip Gu)先生均為由達能提名之董事，故彼等均被視為於加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因此，秦鵬先生及顧培基(又名Philip Gu)先生均已就批准加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3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達能」	指	達能SA、達能亞洲及達能SA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其他公司
「達能亞洲」	指	Danone Asia Baby Nutrition Pte. Ltd.，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成立並存續的公司，且為達能SA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達能亞洲為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
「達能SA」	指	達能SA，一家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為達能亞洲的最終控股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加工協議」	指	雅士利(廣東)與上海起跑營養訂立，日期為2022年7月11日的加工協議，內容有關由雅士利(廣東)向上海起跑營養提供營養起跑營養包的加工服務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海起跑營養」	指	上海起跑營養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雅士利(廣東)」	指	雅士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Yashi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閔志遠

香港，2022年7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盧敏放先生(主席)、秦鵬先生、張平先生及顧培基(又名Philip Gu)先生；執行董事閔志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衛斌先生、程守太先生及李港衛先生。